|  |
| --- |
| 巴中市巴州区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5月15日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_Toc28627)**  [（一）基本职能 2](#_Toc22542)  [（二）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重点工作 2](#_Toc2103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_Toc28207)**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_Toc21256)**  [（一）收入预算情况 3](#_Toc12766)  [（二）支出预算情况 3](#_Toc119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_Toc14328)**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_Toc28129)**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3](#_Toc921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3](#_Toc257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4](#_Toc3144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_Toc28184)**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5](#_Toc308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_Toc2328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5](#_Toc26330)**  [（一）政府采购情况 5](#_Toc12300)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_Toc19457)  **[十、名词解释 5](#_Toc3060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职能简介  1. 负责医保、养老保险、其他社会保险的申报、催缴。  2. 负责社保、残联、民政、计生等惠民政策的初审、申报、核实、验证、注销等工作  3.负责食药、文化领域的检查、办证、维护等工作。  4. 负责全镇基本数据、以及经济、农业年报的上报。  （二）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重点工作  **1、是抓好医保社保的宣传工作，使参保率达100%**；  **2、是** 认真做好社保、残联、民政、计生等惠民政策的初审、申报、审核、验证工作，使惠及率达100%；  **3、是抓好食药、卫生领域的检查、办证、维护等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个，其中行政单位 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个，其他事业单位0 个。主要包括：。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 273.84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 273.8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84万元，占1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 273.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3.84万元，占 100 %；项目支出0 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3.84万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8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12.81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68万元、住房保障22.8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3.8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12.81万元，占77.71%，教育支出0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 万元，占9.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1.68 万元，占4.27%；住房保障支出22.84万元，占8.3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0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主要用于：机关及所属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24年预算数为212.81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6.5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1.6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2.84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3.8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52.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1.3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万元。  （一）无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3年持平。  （二）无公务接待，与2023年持平 。  （三）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各项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清江镇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十、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  表1.2024年巴州区单位部门收支总表  表1-1.2024年巴州区单位部门收入总表  表1-2.2024年巴州区单位部门支出总表  表2.2024年巴州区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2024年巴州区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表3.2024年巴州区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表4.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2024年政府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附件：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  |